

# 国家税务总局巨鹿县税务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以来，国家税务总局巨鹿县税务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不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强化公开平台建设，创新公开方式，拓展公开范围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。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巨鹿县税务局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完善公开制度，强化公开管理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对涉及纳税人、缴费人切身利益的内容，履行好信息发布，形成职责清晰、内容丰富、渠道畅通、运行有保障的良好格局，有效保障公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#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依申请公开规定，深入落实《税务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工作要求，办理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0 件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巨鹿县税务局严抓信息公开质量，结合税务工作特点，完善对外信息发布审批机制，加强信息发布与保密审查同步运转，规范网站信息发布流程，指定专人做好公开信息审查、实时更新等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。

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巨鹿县税务局依法依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同时积极利用办税大厅宣传栏、兴税学堂、电子显示屏等多种载体，及时向纳税人、缴费人公开税收文件、办税指南等内容。

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

始终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以保障纳税人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为宗旨，紧紧围绕税收中心工作，对税收工作政府信息公开进行公开公示。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和领导干部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增强公开意识，提高政务公开和回应关切的能力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559		
行政强制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
结	结	其	尚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复议后起诉	

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在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存在以下问题：

表现政务公开公开不够及时、不够准确、不够规范。采取措施为：我局下大力度进行了改进，加强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明确了工作机构和人员，积极组织开展税务干部政务公开工作专项培训，提升干部政务公开实操水平，制定了统一规范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及时、准确、有效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，国家税务总局巨鹿县税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